

河南省教育厅

教高〔2016〕856号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提高教学水平的指导意见

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意见》（豫政〔2015〕41号），牢固树立教学工作在高等学校人才培养中的中心地位，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体制，强化基层教学组织的功能，更好地发挥基层教学组织在立德树人、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中的重要作用，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重要性。基层教学组织是高等学校立德树人、落实教学任务、促进教师教学发展、开

展教研活动、推进教学改革的基本教学单位，是联系教师与学生、落实教学工作的“最后一公里”，其建设和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学校的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经过多年建设，我省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在教育教学、专业建设、课程与教材建设、青年教师培养、教研教改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明显成效。但随着高校扩招，在校生人数和青年教师的持续增加，基层教学组织不同程度存在着教学组织功能被忽视、教研教改活动弱化、青年教师培养滞后、教师教学共同体缺失等问题。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的需求，切实加强教学工作，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迫切需要进一步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创新组织形式，明确职能定位，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运行机制，充分调动广大教师教育教学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基层教学组织在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探索创新组织模式。基层教学组织根据学校学科专业特点，围绕人才培养目标要求，采取有利于教学活动组织与管理的原则，按专业或课程（群）设立，采取“学院一系”、“学院一系一教研室”、“学院一教研室”、“学院一课程组”、“学院一实验教学中心”等模式组建。鼓励跨学科、跨院系交叉设立。原则上应涵盖专业或课程的所有任课教师。

三、明确工作职责与任务。学校要制定基层教学组织工作职责，明确在教学组织、专业建设、课程与教材建设、实践教学、教学研究与改革、教师教学发展等方面的工作任务。

（一）教学组织。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要求，组织落实教学任务，开展多元教学评价和教学质量分析。规范课堂教学，严格课堂纪律，提高课堂教学水平。加强各个教学环节（如备课、授课、实验实习、课程设计、考试考查、毕业论文或设计等）指导、检查和督促。

（二）专业建设。加强相关学科、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趋势与人才需求研究，制定落实专业建设规划，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发挥在专业评估、专业认证、专业建设与改革中的重要作用。

（三）课程与教材建设。建立符合学科专业发展的课程体系，组织制定并规范课程建设规划、教学大纲和课程标准。及时更新课程内容，将最新的学科前沿、产业发展、科研成果融入课堂教学。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微课的开发与应用。选用或编写高质量教材和指导用书，进行教材、教辅资料、课件、题库、资源库、开放课程等多种形式的教学资源建设。

（四）实践教学。科学制定实践教学方案，规范设置实践教学环节，加强实践平台建设。加强课程实验、阶段实习、综合训练、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环节的指导。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指导大学生开展学科专业竞赛和创新创业实践。建立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协同育人机制。

（五）**教学研究与改革**。组织教师开展人才培养模式、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实践教学、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质量评价等方面的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加强教学成果的应用和推广。申报各级各类教学研究项目、教学质量工程项目和教学成果奖励。定期开展教学研讨与交流活动，组织相互听课、教学观摩、教学竞赛，开展同行评议。支持教师参加国内外教学研讨会议，及时了解教学改革领域的最新动态。

（六）**教师教学发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落实教授为本、专科生上课基本制度。加强教学梯队建设，制定教师培养计划，严把新教师开课关，对青年教师实施教学指导，推进教学工作的传、帮、带。有计划安排教师赴国内外高校、相关单位进修培训。

四、完善管理制度。学校要建立健全基层教学组织有关管理规章制度，明确基层教学组织的职责和任务、运作流程、负责人条件、权限和待遇等事项。进一步完善基层教学组织的议事决策制度、教学管理制度、教研活动制度、听课评议制度、青年教师导师制度、教学督导制度、质量考核制度等基本工作和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执行，提高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

五、加强条件保障。学校要高度重视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加强组织领导，设立专项经费，保障教研活动用房及相关办公设施，为基层教学组织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与环境。院系是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主体，要选配责任心强、教学效果好、教学管理经验丰

富，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担任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赋予基层教学组织在队伍组建、经费使用、教学考核等方面更大的自主权，加强规范管理，促进基层教学组织健康发展。

六、加强考核激励。学校要建立健全考核激励机制，将基层教学组织建设作为教学评估、专业评估的重要观测点，纳入教学质量报告，作为院系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院系要加强基层教学组织的日常管理，定期监督检查，做好年度考核。考核优秀的基层教学组织，学校要给予相应奖励，并在经费投入、教改立项、教学评奖等方面优先支持。省教育厅将把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纳入省级教学质量工程项目。同时，加强宣传交流，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各高校要把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摆在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重要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抓实抓好。要结合实际制订本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实施方案，并报我厅高教处备案。

2016年10月18日

